

高雄市政府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農務管理科

承辦人：許伯銜

電話：07-7995678#6126

傳真：07-7439504

電子信箱：pohsien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六龜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農務字第11032620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41528981_110326207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110年8月上旬西南氣流豪雨本市農田受災救助公告，請轉知轄內受災農民週知，自本(110)年9月12日起至9月22日止，受理農民申請農田受災救助，並依照公告事項相關規定辦理。

說明：「水災災害救助種類及標準」、「高雄市政府辦理農田受災救助作業要點」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本轄各區公所

副本：各區農會(含附件)、本局農務管理科

